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或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它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之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回條送交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它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 (1) 建議重選及新委任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
 - (2) 建議不再續聘國際核數師及續聘二零二一年度國內核數師；
 - (3)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4) 建議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 (5) 建議派發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
 - (6) 建議回購股份之一般性授權；及
-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上午十時正(或緊隨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上午十時三十分(或緊隨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乙10號艾維克酒店舉行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大會通告分別載於本通函第19頁至第26頁、第27頁至第30頁及第31頁至第34頁。

隨本通函附上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需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該等代理人委任表格亦在聯交所網站發佈(www.hkexnews.hk)。閣下如要指定一名代理人參加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或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務請將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不遲於有關會議或其任何續會(如有)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或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如有)，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緒言	5
建議重選及新委任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	5
建議不再續聘國際核數師及續聘二零二一年度國內核數師	7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7
建議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8
建議派發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	8
建議回購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9
股東周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	9
推薦建議	10
附錄一 — 建議重選及新委任的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之簡歷	11
附錄二 — 回購一般性授權之說明文件	16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19
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27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3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及詞句均具備以下涵義：

「股東周年大會」	指	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乙10號艾維克酒店召開之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
「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不時修訂為準)
「中國航空工業」	指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最後可行日期，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61.60%權益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類別股東大會」	指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
「本公司」	指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境內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聯交所上市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同日同地於上午十時三十分(或緊隨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召開之本公司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目的為審議及酌情批准回購一般性授權
「內資股股東」	指	內資股持有者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中國公民及／或法人團體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釋 義

「H股類別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同日同地於上午十時正(或緊隨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召開之H股類別股東大會，目的為審議及酌情批准回購一般性授權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者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提呈認購及出售和買賣及於聯交所上市
「港幣」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發行一般性授權」	指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一般和無條件地授權董事行使本公司權力以發行、配發及處理額外股份(無論是內資股還是H股)，不得超過發行一般性授權決議於股東周年大會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各自面值總額的20%
「發行一般性授權決議」	指	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對董事會進行發行一般性授權之特別決議案
「最後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四)，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者為準)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回購一般性授權」	指	於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一般和無條件地授權董事行使本公司權力以回購及處理股份(無論是內資股還是H股)，不得超過回購一般性授權決議於股東周年大會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各自面值總額的10%

釋 義

「回購一般性授權決議」	指	將於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由股東批准對董事會進行回購一般性授權之特別決議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以不時修訂者為準)
「股東」	指	內資股持有者和H股持有者
「股份」	指	內資股和H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之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之監事會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以不時修訂者為準)
「%」	指	百分比

董事會函件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執行董事：
王學軍先生
趙宏偉先生

註冊地址：
中國北京
經濟技術開發區
西環南路26號院27號樓2層

非執行董事：
閔靈喜先生
廉大為先生
徐崗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紅棉路8號
東昌大廈22樓2202A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人懷先生
劉威武先生
王建新先生

敬啟者：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 (1) 建議重選及新委任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
 - (2) 建議不再續聘國際核數師及續聘二零二一年國內核數師；
 - (3)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4) 建議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 (5) 建議派發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
 - (6) 建議回購股份之一般性授權；及
-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i)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以及(ii)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以便閣下於股東周年大會及／或類別股東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大會審議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建議重選及新委任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

由於第六屆董事會所有董事及第六屆監事會所有監事的任期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之日屆滿，本公司建議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選舉第七屆董事會及第七屆監事會(指股東代表監事)成員。職工代表監事將由本公司職工大會單獨選舉產生。

第七屆董事會董事和第七屆監事會監事的任期為三年，起始日期分別為第七屆董事會或監事會成立之日，即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

根據章程，董事和監事在其各自任期屆滿之日有權參與重新選舉，而該等重新選舉須以議案的形式由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其代理人)超過半數的表決票同意。因此，建議重選及新委任董事和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將提交至股東周年大會以供股東審議和批准。

董事會函件

董事

第六屆董事會部分成員，即王學軍先生(執行董事)、趙宏偉先生(執行董事)、廉大為先生(非執行董事)、徐崗先生(非執行董事)以及劉威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提名為參與重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的候選人，任期三年，起始日期為第七屆董事會成立之日。

第六屆董事會其餘成員，即閆靈喜先生(非執行董事)、劉人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王建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於各自任期屆滿後不參加第七屆董事會董事重選，並向本公司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不同意見，也無就其終止任職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任何事宜。

董事會藉此機會向閆靈喜先生、劉人懷先生和王建新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做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董事會欣然宣佈，王軍先生、毛付根先生及林貴平先生已分別獲提名為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任期均為三年，自第七屆董事會成立之日，即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開始。

有關第七屆董事會董事的候選人的簡歷詳情及其他信息，請參見本通函的附錄一。

監事

第六屆監事會成員鄭強先生及郭廣新先生已獲股東提名為參與重選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候選人，任期三年，自第七屆監事會成立之日，即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開始。職工代表監事將由本公司職工大會單獨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自第七屆監事會成立之日，即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開始。

有關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候選人的簡歷詳情及其他信息，請參見本通函的附錄一。

董事會函件

建議不再續聘國際核數師及續聘二零二一年國內核數師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不再續聘國際核數師及續聘國內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和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現分別是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國際和國內核數師。鑒於本公司建議僅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財務報表，因此董事會建議不再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國際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經確認並無任何有關建議不再續聘國際核數師的事項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註。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亦確認，本公司與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建議不再續聘國際核數師的事項並無任何意見分歧或未決事宜。

董事會認為，不再續聘國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之後業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本公司境內外監管和信息披露的需要同時兼顧本公司財務審計業務的連續性和完整性，鑒於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一家已獲中國財政部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並有資格向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的發行人提供採納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的審計服務，董事會建議續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國內核數師，續聘酬金為人民幣280萬元。上述核數師將對本公司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執行審計，並承接國際核數師按照上市規則應盡的職責，任期至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鑒於本公司建議採納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董事會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具體條款。建議修訂之詳情如下：

第一百四十七條 公司的財務報表除應當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編制外，還應當按國際或者境外上市地會計準則編制。如按兩種會計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有重要出入，應當在財務報

董事會函件

表附註中加以註明。公司在分配有關會計年度的稅後利潤時，以前述兩種財務報表中稅後利潤數較少者為準。

第一百四十八條 公司公佈或者披露的中期業績或者財務資料應當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編制，同時按國際或者境外上市地會計準則編制。

建議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將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提交股東周年大會由股東審議和批准。對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仍須相關監管機構同意、註冊及／或備案。

建議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為保證董事會發行新股的靈活性和處理權，本公司提議給予董事會發行一般性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股東周年大會之發行一般性授權決議案獲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面值總額各自20%的新增內資股及／或H股。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1,500,669,406股內資股及6,210,662,836股H股。待發行一般性授權決議於股東周年大會獲通過後，及假設本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前不再發行股份，本公司可發行最多300,133,881股內資股及／或1,242,132,567股H股。

發行一般性授權將一直有效至下列最早發生者：(i)發行一般性授權決議於股東周年大會通過之日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或(ii)發行一般性授權決議於股東周年大會通過之日起計十二個月屆滿之日；或(iii)本公司在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以撤銷或修改發行一般性授權決議下的授權。在發行一般性授權下，董事會的任何權力行使應符合上市規則、章程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有關規定。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會目前尚無計劃按發行一般性授權發行股份。上述發行一般性授權議案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由本公司的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批准通過。

建議派發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二零年度末期股息總額為人民幣385,566,612.10元，根據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7,711,332,242股計算，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05元(二零一九年度：每股人民幣0.03元)，以記錄日期(定義見下)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的調整為準(如有)。

董事會函件

末期股息將派發予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三)(「**記錄日期**」)結束辦公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為了確定享有末期股息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享有末期股息，所有股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二條之規定，本公司以人民幣向股東宣佈股息。向內資股股東分派之股息在股息宣佈之日後三個月內以人民幣支付，向H股股東分派之股息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在股息宣佈之日後三個月內以港幣支付。以港幣支付的股息需按擬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宣派股息之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幣的平均收市價折算。經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上述股息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或之前派付。

建議回購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為確保於適宜購回任何內資股及／或H股時董事會可酌情靈活行事，公司現建議分別於股東周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作為特別決議案審議並批准授予董事會回購一般性授權，並在股東周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所載的條件下購回不超過於該授權決議案獲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面值總額各自的10%的內資股及／或H股。

載有關於回購一般性授權若干資料的說明函件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股東周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上午十時正(或緊隨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上午十時三十分(或緊隨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乙10號艾維克酒店舉行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大會通告分別載於本通函第19頁至第26頁、第27頁至第30頁及第31頁至第34頁。

隨本通函附上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需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該等代理人委任表格亦在聯交所網站發佈(www.hkexnews.hk)。閣下如要指定一名代理人參加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或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務請將隨附之代理

董事會函件

人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不遲於有關會議或其任何續會(如有)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或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如有)，並於會上投票。

在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之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有關上述會議的表決結果之公告將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發佈。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通告所載的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敦請全體股東投票贊成擬於股東周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所提呈之該等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謹啟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建議重選或新委任董事之簡歷詳情**執行董事****王學軍先生**

48歲，研究員級高級經濟師。王先生一九九五年七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國際金融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二零零二年七月畢業於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於一九九五年開始從事航空事業，二零零八年以來，歷任中國航空工業資本管理部處長、副部長、部長。王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三月被聘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被選舉為本公司董事長。

趙宏偉先生

54歲，高級工程師。趙先生先後畢業於南京航空航天大學工業管理工程專業及浙江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分別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和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趙先生於一九八九年開始從事航空事業，歷任中國航空技術進出口上海公司綜合計劃部經理、副總經理，中航汽保設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航空技術進出口杭州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中航國際租賃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趙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任中航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資本**」）總經理，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起任中航資本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被聘任為本公司總經理，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廉大為先生**

58歲，博士，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廉先生畢業於哈爾濱建築工程學院城市建設系供熱與通風專業，獲得工學學士學位，並先後獲得清華大學技術經濟與管理專業碩士學位和北京交通大學工程與項目管理專業博士學位。廉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航空工業規劃設計研究院（「**中航規劃**」）副所長、所長、處長、副院長、院長，中航規劃總經理等職務。自二零一六年八月至今擔任中航規劃董事長。於二零一九年五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徐崗先生

49歲，博士。徐先生畢業於天津大學，獲得信息管理系統工程學士學位，並獲得芝加哥羅斯福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南開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徐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在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工作。徐先生於二零零三年被任命為天津自由貿易區投資促進局副局長，並於二零零五年擔任局長，同時開始積極參與空客公司與中方聯合發起的空客A320系列總裝線項目。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徐先生擔任空客天津A320系列總裝線副總經理，同時擔任天津自貿區管理委員會投資促進局局長。二零一一年，徐先生被任命為空客天津總裝線董事長兼天津自貿區管理委員會副主任。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七年，徐先生擔任天津市團市委書記。二零一八年一月起，徐先生擔任空客中國公司首席執行官，作為空客中國區負責人，負責所有空客商用飛機業務活動及在中國的直升機、防務和航天業務。於二零一九年五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王軍先生

68歲，一級高級會計師。王先生畢業於鄭州航空工業管理學院(主修財務專業和公司管理專業)。一九六九年八月起開始從事航空事業，歷任哈爾濱東安發動機製造公司計畫處室主任、公司辦公秘書、財務處副處長；上海安東工貿公司總經理；二零零二年二月先後擔任東安發動機製造集團總會計師、副總經理；東安發動機製造集團董事、副總經理；哈航集團董事、副總經理、總經理；東安黑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哈爾濱東安發動機(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王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期間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職務。王先生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任中航百慕新材料技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七月起任中航百慕新材料技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威武先生**

57歲，碩士，中級會計師。現任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產權部)部長。曾任廣州遠洋運輸公司財務部資金科科長，香港明華財務部經理。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任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二零零九年二月起歷任招商局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務總監、副總經理。二零二一年三月起任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劉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付根先生

58歲，博士，高級管理會計師，中國成本研究會理事。毛先生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廈門大學會計系，一九八八年獲廈門大學經濟學(會計)碩士學位，一九九四年獲廈門大學經濟學(會計)博士學位。毛先生長期擔任廈門大學等高校EMBA主講教授，主要研究管理會計、公司財務、跨國公司財務管理等領域，具有豐富高層管理培訓的經驗。毛先生歷任廈門大學會計系講師、副教授、教授。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任浙江奧康鞋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一四年五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任廈門國貿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一五年八月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任華能瀾滄江水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毛先生現任廈門大學會計系教授，自二零一八年二月開始任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貴平先生

55歲，博士。林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發動機專業，獲學士學位，一九八九年畢業於北航工程熱物理專業，獲碩士學位，一九九三年於北航人機與環境工程專業獲博士學位，同年提升為副教授，一九九八年晉升為教授，二零零零年遴選為博士生導師。林先生先後承擔了國家自然基金、國家自然基金重點項目子項目、國家高技術研究發展計劃等多項國家項目的研究工作，是中國航空學會航醫救生專業委員會委員。

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披露者外，以上董事候選人最近三年並無在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最後可行日期，趙宏偉先生持有中航資本721,500股A股股份，約佔中航資本已發行總股本的0.008%。王軍先生分別持有(1)中航西安飛機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西飛**」)60,000股A股股份，約佔中航西飛已發行總股本的0.002%，以及(2)中航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中直股份**」)60,000股A股股份，約佔中直股份已發行股本的0.010%。中航西飛、中航資本及

中直股份均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及除以上披露者外，上述各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具《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已分別收悉劉威武先生、毛付根先生及林貴平先生就上市規則第3.13條項下獨立性的確認；有鑒於此，本公司認為彼等具有獨立性。

待股東批准重選或新委任前述董事候選人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後，其任期為三年，並於第七屆董事會成立時起算。待股東批准授權後，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將根據他們於本公司的職責及當前市場情況，分別釐定他們各人的年度薪酬。董事薪酬詳情將於本公司年度報告中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分別重選或新委任前述董事候選人為本公司董事而言，概無任何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中所載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亦無任何其他需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的事項。

建議重選監事之簡歷詳情

鄭強先生

57歲，碩士，研究員。鄭先生一九八八年畢業於西北工業大學，獲得飛機設計專業碩士學位。鄭先生一九八八年起開始從事航空事業，歷任航空航天工業部中國航空系統工程研究所工程師、民機室副主任、主任；一九九六年三月起任中國航空系統工程研究所副總工程師兼飛機系統工程研究室主任；一九九六年十月起任中國航空系統工程研究所副所長、所長；二零零一年八月起先後任中國航空工業第一集團公司(「中航第一集團公司」)民用飛機部副部長、部長；二零零四年九月起任中航第一集團公司總經理助理；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任中直股份董事；二零一五年六月起任中國航空工業管理創新辦主任；二零一七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任四川成飛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事；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任中航資本董事。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起任中航規劃及金航數碼科技有限責任公司監事、監事會主席；二零二一年一月起任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監事、監事會主席。鄭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月起出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

郭廣新先生

51歲，學士。郭先生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哈爾濱船舶工程學院計算機與信息科學系計算機及應用專業，並獲得工學學士學位。郭先生自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二零零零年一月先後任中國工商銀行黑龍江省分行科技處科員、監察室副主任科員。二零零二年四月起曾任中國華融資產管理公司哈爾濱辦事處股權管理部副經理、債權經營綜合部經理、綜合管理部經理、創新業務部高級經理助理。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二零年任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黑龍江省分公司業務七部高級經理。二零二一年至今任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黑龍江省分公司業務四部高級經理。郭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起出任本公司監事。

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披露者外，鄭強先生及郭廣新先生最近三年並無在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重要職務，且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最後可行日期，鄭強先生及其配偶持有本公司240,653股H股，約佔本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003%。於最後可行日期，鄭強先生持有中航資本33,500股A股股份，約佔中航資本已發行總股本的0.0003%。鄭強先生配偶持有深南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南電路**」）2,500股A股股份，約佔深南電路已發行總股本的0.0005%。中航資本及深南電路均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最後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鄭強先生及郭廣新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具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待股東批准重選鄭強先生及郭廣新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後，其任期為三年，並於第七屆監事會成立時起算。待股東批准授權後，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將根據他們於本公司的職責及當前市場情況，分別釐定他們各人的薪酬。監事薪酬詳情將於本公司年度報告中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重選鄭強先生及郭廣新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而言，概無任何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中所載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亦無任何其他需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的事項。

本附錄為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說明函件，旨在向閣下提供必要的資料，使閣下就是否投票贊成或反對授予董事會回購一般性授權的特別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購回證券的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允許以聯交所作為第一上市地的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證券，惟須受若干限制，其最主要部分概述如下。根據章程，本公司有權購回其證券。

註冊資本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7,711,332,242元，包括1,500,669,406股內資股及6,210,662,836股H股。待所提呈的授予回購一般性授權的決議案獲通過後，且在本公司不會於股東周年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召開日期或之前配發、發行或購回內資股及／或H股的前提下，本公司將有權根據回購一般性授權購回不超過150,066,940股內資股及／或621,066,283股H股，即最多為本公司截至相關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內資股及H股各自總面值的10%。

回購的理由

董事認為回購一般性授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根據當時市場條件和資金安排，行使回購一般性授權可能令每股淨資產值及／或每股盈利提高。僅當董事認為回購將有利於本公司及其整體股東時，才會行使回購一般性授權。

購回的資金

購回內資股及／或H股時，本公司只可運用根據章程、上市規則及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定可合法作此用途的本公司內部資源撥付的資金，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盈餘資金和未分配利潤。

考慮到目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狀況良好，董事認為回購一般性授權若全面行使，不會對本公司營運資金及／或資本負債水平(與本公司於最近刊發的2020年度報告中所載經審計賬目

所披露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財務狀況比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然而，若行使回購一般性授權將對董事不時認為的適合本公司的營運資金需求或負債比率有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無意在此情況下購回股份。董事將於適當時候考慮當時市況後，在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的情況下決定購回內資股及／或H股的數目，以及購回內資股及／或H股的股價和其他條款。

回購內資股、H股的地位

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購回的所有H股股份將自動註銷，而該等購回H股股份的股票憑證亦將予以註銷並銷毀。本公司註冊資本將減去與該等被註銷H股的總面值相等的金額。本公司購回的內資股股份將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處理。

H股股價

H股於最後可行日期前十二個月各月份在聯交所買賣的最高及最低價如下：

月份	H股(港幣)	
	最高價	最低價
2020年		
4月	3.070	2.743
5月	3.660	2.862
6月	4.190	3.510
7月	5.130	3.520
8月	5.750	4.610
9月	5.070	4.150
10月	4.700	3.720
11月	4.860	4.020
12月	5.470	4.190
2021年		
1月	8.130	5.570
2月	6.360	5.220
3月	5.810	4.580
4月1日至最後可行日期	5.540	5.010

* 數據來源：wind

董事承諾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在適當情況下，彼等將根據回購一般性授權並按照上市規則、章程及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定，行使本公司權力作出回購。

權益披露

概無董事或(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目前有意在回購一般性授權分別獲股東周年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批准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內資股及／或H股。

概無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告知本公司，若回購一般性授權被獲批准後，其有意向本公司出售其所持有的任何內資股及／或H股股份，亦無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其所持有的內資股及／或H股股份。

若本公司按照回購一般性授權行使權力購回股份，導致某股東所持本公司投票權益比例增加，就收購守則規則32而言，該項股權增加將被視為一項收購。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可能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且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及所信，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61.60%。本公司預計全面行使回購一般性授權對中國航空工業不會構成收購守則之任何影響。假設於最後可行日期至回購日期之期間內並無發行內資股及H股股份，全面或部分行使回購一般性授權將不會引致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股份之百分比低於聯交所規定之相關指定最低百分比。

此外，若回購將導致違反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董事將不會於聯交所購回股份。

本公司回購的證券

於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的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購回任何內資股及／或H股(不論在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乙10號艾維克酒店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藉以審議並批准下列決議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通告及以下決議案內所採用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發佈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關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
2. 關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
3. 關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的議案；
4. 關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包括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方案)的議案；
5. 關於不再續聘國際核數師及續聘二零二一年度國內核數師的議案；
6. 關於重選王學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任期由第七屆董事會成立之日起計，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並授權本公司任一執行董事與其簽訂服務合約，以及授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僅供識別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7. 關於重選趙宏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任期由第七屆董事會成立之日起計，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並授權本公司任一執行董事與其簽訂服務合約，以及授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8. 關於重選廉大為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議案，任期由第七屆董事會成立之日起計，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並授權本公司任一執行董事與其簽訂服務合約，以及授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9. 關於重選徐崗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議案，任期由第七屆董事會成立之日起計，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並授權本公司任一執行董事與其簽訂服務合約，以及授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10. 關於新委任王軍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議案，任期由第七屆董事會成立之日起計，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並授權本公司任一執行董事與其簽訂服務合約，以及授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11. 關於重選劉威武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任期由第七屆董事會成立之日起計，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並授權本公司任一執行董事與其簽訂服務合約，以及授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12. 關於新委任毛付根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任期由第七屆董事會成立之日起計，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並授權本公司任一執行董事與其簽訂服務合約，以及授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13. 關於新委任林貴平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任期由第七屆董事會成立之日起計，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並授權本公司任一執行董事與其簽訂服務合約，以及授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14. 關於重選鄭強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任期由第七屆監事會成立之日起計，至第七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止，並授權本公司任一執行董事與其簽訂服務合約，以及授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15. 關於重選郭廣新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任期由第七屆監事會成立之日起計，至第七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止，並授權本公司任一執行董事與其簽訂服務合約，以及授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16. 關於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3%或以上的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的需以普通決議案通過的議案(如有)。

特別決議案

17. 「動議：
 - (1) 茲批准及確認，於獲得中國相關監管部門要求的批准、認可或註冊後，對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詳情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中「建議修訂公司章程」段落)；及
 - (2) 茲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或董事長授權代表執行，並開展所有其認為必須或適當的行動及事項以使對公司章程建議相應修訂生效，包括但不限於，獲得中國相關監管部門的所有必須的許可，並在該董事或董事長授權的代表的全權判斷認為合適的情況下，簽署、執行該等進一步文件，或者附帶及／或產生的其他事項。」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18. 審議及通過(如認為適當)下列關於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動議：

- (1) 在依照下列條件的前提下，給予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無條件及一般性授權，發行、配發及／或處理新增股份(不論是內資股或H股)，以及就該等事項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
- (a) 除董事會可於有關期間內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而該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可能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後進行或行使外，該授權不得超過有關期間；
 - (b) 除根據本公司採納之任何購股權計劃(如有)，由董事會所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不論依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內資股及／或H股的面值總額分別不得超過：
 - i. 本決議案通過之日已發行的內資股的面值總額的20%；及／或
 - ii. 本決議案通過之日已發行的H股的面值總額的20%；及
 - (c) 董事會僅會在符合公司法及上市規則(均以經不時修訂者為準)，並在取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或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有關政府機關的一切必需批准的情況下，方會行使一般性授權下的權力；

及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直至下列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止期間：

- i. 本決議案通過後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本決議案通過後十二個月屆滿之日；或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根據本特別決議案賦予董事會授權的日期。

- (2) 在董事會根據本決議案第(1)段行使一般性授權及／或發行股份的前提下，授權董事會：
- (a) 批准、簽訂及作出，或促使簽訂及作出所有其認為對行使一般性授權及／或發行該等股份而言屬必需的所有有關文件、契據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釐定有關發行的時間、價格、股份數目及地點；向相關政府部門提交所有必需的申請；及訂立包銷協議或任何其他協議；
 - (b) 釐定所得款項的用途，及向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及／或任何其他地區及司法管轄權區(如適用)的相關政府部門作出所有必需的備案及註冊手續；及
 - (c) 增加本公司註冊資本及向相關政府部門註冊登記增加的註冊資本以反映本公司新註冊資本及／或股本架構。」

19. 審議及通過(如認為適當)下列關於回購股份之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動議：

- (1) 在下文(2)及(3)段的規限下，批准董事會可於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4)段)內按照中國、聯交所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構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規例及／或規定，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購回已發行的內資股及／或H股；
- (2) 根據上文(1)段的批准，在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4)段)獲授予購回的內資股或H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於本特別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內資股或H股各自的總面值的10%；
- (3) 上文(1)段的批准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為作實：
 - (a) 分別於股東周年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的條款與本段(惟本段第(3)(a)分段除外)所載決議案的條款相同；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 (b) 遵守公司法、本公司上市地監管機構(包括聯交所)不時修訂的有關規定；及
 - (c) 按照中國的法律、法規及規例規定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或其他監管機構(如適用)的批准或備案。
- (4) 就本特別決議案而言，「**相關期間**」指股東周年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本特別決議案當日起至下列四者中較早日期止的期間：
- (a) 在本特別決議案獲通過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
 - (b) 章程或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
 - (c) 股東於股東大會或內資股股東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或H股股東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本特別決議案的授權當日；或
 - (d) 本特別決議案獲股東周年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和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之日後十二個月屆滿之日。
- (5) 授權董事會：
- (a) 制定並實施具體回購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回購價格、回購數量等，決定回購時機、回購期限等；
 - (b) 按照公司法、章程和聯交所不時修訂的有關規定(如適用)通知債權人並發佈公告；
 - (c)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 (d) 根據監管機構和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程序，包括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備案；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 (e) 辦理回購股份的註銷事宜，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並履行中國境內外法定的有關登記、備案手續；及
- (f) 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20. 關於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3%或以上的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的需以特別決議案通過的議案(如有)。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註：

(1)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釐定出席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八日(星期六)起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凡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營業時間開始時其姓名或名稱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參加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2)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釐定獲派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的資格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二零年度末期股息總額為人民幣385,566,612.10元，根據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7,711,332,242股計算，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05元(二零一九年度：每股人民幣0.03元)，以記錄日期(定義見下)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的調整為準(如有)。於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上述股息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或之前派付，相關進一步公告將會適時刊發。

二零二零年度末期股息將派發予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三)(「記錄日期」)結束辦公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為了確定享有末期股息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享有二零二零年度末期股息，所有股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H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3) 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登記手續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均須出示身份證明。若是公司股東的法定代表人或者經公司股東的董事會或者其管治機關授權的其他任何人士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則該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他人士須提供身份證明、以及作為法定代表人的委派證明和董事會或者其管治機關(如有)出具的證明該法定代表人或其他人士身份和授權的有效決議或授權文件。

(4) 委任代表

- a. 凡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代其投票。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如欲委任代表，應首先審閱股東周年大會的代理人委任表格。
- b.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並由委任者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於委任文據上簽署。如委任者為法人團體，應當加蓋法人團體印章或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代理人委任表格由委任者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內資股持有人最遲需於股東周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代理人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指定通訊地址，方為有效。H股持有人最遲需於股東周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代理人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如有)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如有)，並於會上投票。

(5) 預期股東周年大會會議需時半日，股東的往返交通費及食宿自理。

本公司指定通訊地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定門外小關東里14號A座6層(郵政編碼：100029)

電話：86-10-58354335

傳真：86-10-58354310

聯繫人：劉凱先生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學軍先生、趙宏偉先生，非執行董事閔靈喜先生、廉大為先生、徐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人懷先生、劉威武先生、王建新先生組成。

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或緊隨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後)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乙10號艾維克酒店舉行H股類別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藉以審議並批准下列決議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通告及以下決議案內所採用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發佈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通過(如認為適當)下列關於回購股份之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動議：

- (1) 在下文(2)及(3)段的規限下，批准董事會可於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4)段)內按照中國、聯交所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構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規例及／或規定，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購回已發行的內資股及／或H股；
- (2) 根據上文(1)段的批准，在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4)段)獲授予購回的內資股或H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於本特別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內資股或H股各自的總面值的10%；

* 僅供識別

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 (3) 上文(1)段的批准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為作實：
- (a) 分別於股東周年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的條款與本段(惟本段第(3)(a)分段除外)所載決議案的條款相同；
 - (b) 遵守《公司法》、本公司上市地監管機構(包括聯交所)不時修訂的有關規定；及
 - (c) 按照中國的法律、法規及規例規定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中國證監會及／或其他監管機構(如適用)的批准或備案。
- (4) 就本特別決議案而言，「**相關期間**」指股東周年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本特別決議案當日起至下列四者中較早日期止的期間：
- (a) 在本特別決議案獲通過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
 - (b) 章程或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
 - (c) 股東於股東大會或內資股股東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或H股股東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本特別決議案的授權當日；或
 - (d) 本特別決議案獲股東周年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和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之日後十二個月屆滿之日。
- (5) 授權董事會：
- (a) 制定並實施具體回購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回購價格、回購數量等，決定回購時機、回購期限等；
 - (b) 按照《公司法》、章程和聯交所不時修訂的有關規定(如適用)通知債權人並發佈公告；

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 (c)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 (d) 根據監管機構和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程序，包括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 (e) 辦理回購股份的註銷事宜，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對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履行中國境內外法定的有關登記、備案手續；及
- (f) 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註：

(1)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釐定出席本公司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八日(星期六)起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凡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營業時間開始時其姓名或名稱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參加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2) 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登記手續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均須出示身份證明。若是公司股東的法定代表人或者經公司股東的董事會或者其管治機關授權的其他任何人士欲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則該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他人士須提供身份證明、以及作為法定代表人的委派證明和董事會或者其管治機關(如有)出具的證明該法定代表人或其他人士身份和授權的有效決議或授權文件。

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3) 委任代表

- a. 凡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代其投票。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如欲委任代表，應首先審閱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代理人委任表格。
- b.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並由委任者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於委任文據上簽署。如委任者為法人團體，應當加蓋法人團體印章或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代理人委任表格由委任者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H股持有人則必須將上述文件於同一期限內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如有)，並於會上投票。

(4) 預期H股類別股東大會會議需時半日，股東的往返交通費及食宿自理。

本公司指定通訊地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定門外小關東里14號A座6層(郵政編碼：100029)

電話：86-10-58354335

傳真：86-10-58354310

聯繫人：劉凱先生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學軍先生、趙宏偉先生，非執行董事閔靈喜先生、廉大為先生、徐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人懷先生、劉威武先生、王建新先生組成。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或緊隨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後)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乙10號艾維克酒店舉行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藉以審議並批准下列決議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通告及以下決議案內所採用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發佈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通過(如認為適當)下列關於回購股份之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動議**：

- (1) 在下文(2)及(3)段的規限下，批准董事會可於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4)段)內按照中國、聯交所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構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規例及／或規定，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購回已發行的內資股及／或H股；
- (2) 根據上文(1)段的批准，在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4)段)獲授予購回的內資股或H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於本特別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內資股或H股各自的總面值的10%；

* 僅供識別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 (3) 上文(1)段的批准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為作實：
- (a) 分別於股東周年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的條款與本段(惟本段第(3)(a)分段除外)所載決議案的條款相同；
 - (b) 遵守《公司法》、本公司上市地監管機構(包括聯交所)不時修訂的有關規定；及
 - (c) 按照中國的法律、法規及規例規定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中國證監會及／或其他監管機構(如適用)的批准或備案。
- (4) 就本特別決議案而言，「**相關期間**」指股東周年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本特別決議案當日起至下列四者中較早日期止的期間：
- (a) 在本特別決議案獲通過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
 - (b) 章程或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
 - (c) 股東於股東大會或內資股股東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或H股股東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本特別決議案的授權當日；或
 - (d) 本特別決議案獲股東周年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和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之日後十二個月屆滿之日。
- (5) 授權董事會：
- (a) 制定並實施具體回購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回購價格、回購數量等，決定回購時機、回購期限等；
 - (b) 按照《公司法》、章程和聯交所不時修訂的有關規定(如適用)通知債權人並發佈公告；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 (c)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 (d) 根據監管機構和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程序，包括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 (e) 辦理回購股份的註銷事宜，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對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履行中國境內外法定的有關登記、備案手續；及
- (f) 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註：

(1) 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登記手續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均須出示身份證明。若是公司股東的法定代表人或者經公司股東的董事會或者其管治機關授權的其他任何人士欲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則該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他人士須提供身份證明、以及作為法定代表人的委派證明和董事會或者其管治機關(如有)出具的證明該法定代表人或其他人士身份和授權的有效決議或授權文件。

(2) 委任代表

- a. 凡有權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代其投票。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如欲委任代表，應首先審閱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代理人委任表格。
- b.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並由委任者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於委任文據上簽署。如委任者為法人團體，應當加蓋法人團體印章或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代理人委任表格由委任者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內資股持有人最遲需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代理人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指定通訊地址，方為有效。填妥及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如有)，並於會上投票。

(3) 預期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會議需時半日，股東的往返交通費及食宿自理。

本公司指定通訊地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定門外小關東里14號A座6層(郵政編碼：100029)

電話：86-10-58354335

傳真：86-10-58354310

聯繫人：劉凱先生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學軍先生、趙宏偉先生，非執行董事閔靈喜先生、廉大為先生、徐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人懷先生、劉威武先生、王建新先生組成。